**项目编号：JDJ-2018-004**

四川省戒毒管理局

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管理设备采购项目

**询**

**价**

**通**

**知**

**书**

**中国·四川·成都**

**采 购 人：四川省戒毒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

## 

**目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函 3**](#_Toc49791549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_Toc497915492)

[**第三章 供应商及货物、服务的资格条件要求 17**](#_Toc497915493)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18**](#_Toc497915494)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20**](#_Toc49791549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4**](#_Toc497915496)

[**第七章 供应商响应文件要求、询价程序和成交标准、询价工作纪律及注意事项 43**](#_Toc497915497)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 48**](#_Toc497915498)

# 第一章询价邀请函

**四川省戒毒管理局****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管理设备采购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合格供应商根据以下条件进行报价。

**一、项目名称：四川省戒毒管理局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管理设备采购项目**

**三、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四、预算金额：10.58万元。**

**五、采购项目简介：**

本项目分为**1**个包，**四川省戒毒管理局**拟采购**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管理设备**一批。（具体内容详见询价通知书第**六**章）。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交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供应商资格审查：**

供应商资格由评审委员会进行审查。确定参加报价的供应商数量采用合格数量制，即评审委员会对各供应商资格审查后，凡符合本询价通知书规定，通过资格审查的，均进入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八、询价通知书发售时间、地点：**

询价通知书自2018年06月 19 日至2018年06年 21 日09:00-11:00；14:00-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成都市金牛区蜀通街90号四川省戒毒管理局307办公室**领取。（报价资格不能转让）。

供应商领取询价通知书必须携带以下资料：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验原件，留加盖公司公章的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验原件，留本人签字的复印件**）。

**九、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询价时间：2018年06月 26 日10: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次询价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和询价地点：成都市金牛区蜀通街90号四川省戒毒管理局三楼会议室。**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省戒毒管理局**

地 址：成都市金牛区蜀通街90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曾女士

联系电话：028-87534072

#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1 | 价格标的 | **本项目报价不能超过政府采购预算：10.58万元。** |
| 2 | 采购方式 | 询价 |
| 3 | 评审方法 | 最低价法 |
| 4 | 参加询价供应商来源 | 邀请及网上公示 |
| 5 | 报价保证金 | 无。 |
| 6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预算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4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7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金额的10%，签订合同前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
| 8 | 联合体报价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 9 | 构成询价通知书的其他文件 |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询价通知书的有效组成部分。 |
| 10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实质性要求） | 一、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3、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3%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或者扣分  1、对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记入诚信档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6%/次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供应商报价评审，且供应商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相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2、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 |
| 11 | 解释 | 1.询价通知书第四章第（5款）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的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为：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为准；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未明文规定的，以四川省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响应报价；如果参加了本项目的响应报价，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
| 12 | 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 （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涉及国家规定的强制采购范围内产品，均应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进行审核。不管招标文件是否要求，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未提供，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优先采购范围内的产品按招标文件约定执行。 |
| 13 | 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如涉及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货物和服务，不管招标文件是否要求，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 |
| 14 | 询价有效期 | 询价之日后90天。 |
| 15 | 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U盘）1份。 |
| 16 | 响应文件的签章、装订 | 1.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正本、副本分别装订。  2.响应文件须将“资格性响应文件”、“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分册装订。 |
| 17 | 响应文件封面及外层密封袋的标注 | 1.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可单个副本分开也可所有副本装在一起）、外层密封袋的封面上均应标明：采购文件编号、所投项目及包号、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供应商名称（盖章）、年月日；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供应商印章。每一密封件上应注明“于XX年XX月XX日XX: XX时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

## 注：温馨提示：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注意无效标、废标条款和黑体（斜体）内容，确保响应文件符合要求。

## 二、其他事项

### 1.适用范围

1.1 本询价通知书仅适用于本次询价项目。

### 2.有关定义

2.1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人是四川省戒毒管理局**。**

2.2 “供应商”系指领取了询价通知书拟参加报价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供应商。

### 3.合格的供应商（实质性要求）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1）本询价通知书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3）向采购人领取了询价通知书并登记备案；

### 4. 询价费用（实质性要求）

无论询价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询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 5、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2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3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6．询价通知书

6**.**1 询价通知书是采购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询价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6.2询价通知书的组成

（一）询价邀请函；

（二）供应商须知；

（三）响应文件格式；

（四）供应商及货物、服务的资格条件要求；

（五）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六）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七）供应商响应文件要求、询价程序和成交标准、询价工作纪律及注意事项；

（八）合同主要条款。

6**.**2供应商应详细阅读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的要求。供应商没有对询价通知书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 7．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询价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该外文资料不予认可。**

7.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该外文资料不予认可。

### 8．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响应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9.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采购项目的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 10. 联合体报价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11.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11.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1.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1.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11.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12．响应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执行采购文件第六章的规定要求。第六章格式中“注”的内容，供应商可自行决定是否保留在响应文件中，未保留的视为供应商默认接受“注”的内容。

12.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13．询价有效期

13.1 询价有效期为报价后90天。询价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成交，将自动延至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

### 14．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4.1 **供应商应当准备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U盘）1份。**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响应文件须将“资格性响应文件”、“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分册装订。

14.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4.4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取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实质性要求）。

14.5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装订成册并编码。

14.6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按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

14.7 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逐页编码。

14.8 本次采购要求的复印件是指对图文进行复制后的文件，包括扫描、复印、影印等方式复制的材料。

### 15．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 供应商应在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按询价通知书规定密封后送达询价地点。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5.2 本次询价采购活动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 16．报价保证金（如要求）

16.1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报价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在资格审查中被视为无效响应，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

16.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保证金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3）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不与或不按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4）成交供应商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5）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6）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情况。

### 17.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按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18. 履约保证金

18.1 成交供应商应按询价通知书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18.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交纳的报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9. 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以及报价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20. 履行合同

20.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0.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21.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 22. 验收

22.1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2.2 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人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 23.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 24.采购文件内容有效补充

24.1采购文件内容冲突的解决及优先适用次序

24.2采购文件编制的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时，有时间先后顺序，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按相关法律法规或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处理。

# 第三章供应商及货物、服务的资格条件要求

## 一、供应商资格、及货物、服务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授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代表证明材料

**注：**

**1、本项目确定供应商重大违法记录中较大数额罚款的金额标准是指：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四川省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20000元为准。**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约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第四章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 （一）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具备良好商业信誉（提供承诺）；**

**（3）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注：①可提供2016或201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2016或2017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距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➄事业单位可提供财务会计制度管理文件。｝**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7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和2017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存在困难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作出说明并进行承诺；事业单位可提供承诺｝；**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

**（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理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注：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理书原件需加盖公章；②如投标文件均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的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参与投标的，则可不提供。）。**

**注意：1、以上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印章（鲜章）。**

**2、本章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与第三章的规定要求对应，除供应商自愿以外，不能要求供应商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如果要求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有权不予提供，且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

#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完成省局机关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管理工作，四川省戒毒管理局拟采购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管理设备一批。本项目报价不能超过采购预算：10.58万元。

**二、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及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动态监控设备 | 国产品牌，网络硬盘录像机一台，百万网络高清摄像头4个。 | 套 | 1 |
| 2 | 移动硬盘阵列 | 容量24TB | 套 | 1 |
| 3 | 回转柜 | 国产品牌，RFID实时盘库 | 组 | 1 |
| 4 | 办公桌椅 | 木质普通 | 套 | 1 |
| 5 | 简易桌椅 | 木质普通 | 套 | 4 |
| 6 | 办公铁皮柜 | 双开门6格 | 组 | 2 |

**详细参数：**

1. 动态监控设备：

录像机：

1. 能够接入到管理平台，实现管理平台对录像机和前端监控摄像头的统一管理。
2. 支持不少于16路1080p监控点的同时接入，向下兼容720P、D1格式前端的接入，能够接入此次系统建设的全部高清前端，提供适当冗余，供后期扩展。
3. 支持H.264编码格式，支持1080P、720P图像分辨率，视频码率支持8Mbps。
4. 支持G.711,ADPCM音频编码格式，能够对声音、图像进行同步录制，支持与前端进行语音对讲。
5. 支持鼠标操作，具备人性化的操作界面，支持用户管理、设备管理、告警管理、网络管理、系统管理等管理功能。
6. 具备至少8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支持本地高清输出，支持双屏输出，输出分辨率可达1920×1080。
7. 具备3块以上SATA硬盘槽位，至少配备2块硬盘，单硬盘容量可支持4TB，支持RAID5。
8. 具备USB接口，支持USB存储扩展。

10.支持所有网络前端进行高清录像。

摄像头：

1.≥1/3英寸高性能200万像素传感器。

2.图像分辨率不低于1280\*960，支持1920\*1080。

3.焦距不低于6mm镜头。

4.支持水平、斜向、垂直三向可调，DC供电。

5.支持云监控，支持设备ID号登录，支持注册账号登录；支持移动侦测、双码流输出、故障报警、心跳机制、数据保密、日志、迭加图像标识信息和时间功能、音频输入输出、报警输入输出功能。

（二）移动硬盘阵列：

1.容量：24T。

2.存储：监控数据一年内可回溯。

3.安全性：硬件加密，能有效防止非法用户访问数据。

（三）回转柜：

1. 结构系统符合GB/T13667.4-2009相应法规。外形尺寸（长宽高）以实地测量为准。每层斗板载荷：≥50kg。斗板运行速度：5.8m/min。供电源：380V。回转速度：4～6米/分。定位精度：±5毫米。整机噪音：≤65分贝。温度：4℃～40℃。湿度：<90%。最长取件时间：≤30s。电机减速机为国产品牌，使用寿命在15年以上，动力输出稳定持久，电机功率：1.1kw。所有钢板为冷轧一级钢板，其中：立柱框架钢材：A3/δ≥2 mm；门、前封板、挂板：A3/δ≥1.5 mm；顶板、底板、封板：A3/δ≥1.5 mm；载物斗板：A3/δ≥1.5mm。柜外面根据采购人要求采用环保原料配色喷塑，静电处理，绝缘、耐用，符合GB/T13667.1-2003标准。
2. 硬件功能：联网控制档案柜；档案管理报表打印；运行状态显示；光电安全保护；手动/自动走层；应急手摇功能；自动门；≥12寸触摸屏控制（工控机）；射频后台实时盘库；LED指示定位到本。

3.软件功能：系统登录；档案接收；档案发送；档案查询；档案统计档案借阅、借阅登记；档案归还、归还登记；档案维护；发送档案纪录管理 ；借阅记录管理；数据库管理；初始设置；一键盘库；扩展字段设置 ；字段内容管理 ；用户管理 ；打印；可达到无序摆放、有序管理；移柜、可同时在不同的档案柜拿取档案、放回时可错摆乱放无需放回原档案柜、上位机也可自动实时更新无需人工操作。

（四）办公桌椅：

1.采用E1级中密度纤维板、实木封边，长1400mm\*宽700mm\*高750mm。中密度板达到国家标准GB/T11718-1999；游离甲醛释放量≤5mg/100g；木材采用优质木料，经过烘干、防腐、防虫处理，含水率≤12%；采用优质天然实木皮贴面，木皮厚度≥0.6mm，木皮纹理颜色一致，无结疤。

2.油漆采用优质环保亚光聚酯环保漆，表面光滑柔和，无颗粒、无渣点，颜色均匀、硬度高，符合国标GB18581-2001的环保标准。四道底漆，三道面漆，7道工序喷涂。

3.优质五金配件,五金配件紧密拼接，牢固，间隙细小均匀，平整无毛刺，滑道推拉顺畅。

（五）简易办公桌椅：

1.采用E1级中密度纤维板、实木封边，长1200mm\*宽600mm\*高750mm。中密度板达到国家标准GB/T11718-1999；游离甲醛释放量≤5mg/100g；木材采用优质木料，经过烘干、防腐、防虫处理，含水率≤12%；采用优质天然实木皮贴面，木皮厚度≥0.6mm，木皮纹理颜色一致，无结疤、无瑕疵。

2.油漆采用优质环保亚光聚酯环保漆，表面光滑柔和，无颗粒、无渣点，颜色均匀、硬度高，符合国标GB18581-2001的环保标准。四道底漆，三道面漆，7道工序喷涂。

3.优质五金配件,五金配件紧密拼接，牢固，间隙细小均匀，平整无毛刺。优质金属钢脚架。

（六）铁质文件柜：

1. 长1000mm\*宽600mm\*高1800mm，采用优质冷轧板,钢板厚度≥0.8mm，耐压、强度大、抗冲击不易形。所有工件几何尺寸精确，平直度高，目测无弯曲与扭曲；铁件弯曲处，饱满、圆滑、自然。自身稳固，受力较大的部件连接处，做有加强设计，结构合理，无明显设计隐患。各细节设计周到，方便使用，不易因使用不当造成设施损坏。

2. 金属表面经酸洗磷化等九工序处理后，采用静电粉沫喷塑,无有机溶液,无污染。漆面与所有贴面附着牢固，表面平整，手感光滑，无气泡，不易脱落，硬度较大，无划痕有较强的抗涂鸦能力与防破坏能力。

3.优质锁具，开启灵活。

4.优质ABS工程塑料拉手，不易破碎。

5.优质五金配件,五金配件紧密拼接，牢固，间隙细小均匀，平整无毛刺。

**三、商务要求**

（一）交货要求：

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的配送、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约定。

（三）售后要求：

1、质保期：2年；

2、售后服务响应：质保期内，供应商提供7×24小时电话咨询服务；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故障报修电话通知后，24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48小时内恢复正常使用。特殊情况无法在48小时内完成维修的，需提供不低于原有产品质量的替代品供采购人使用。超出质保期后设备出现故障需要维修的，成交供应商应按材料成本价收取（提供承诺函）

**注意：以上技术、商务要求为本次询价采购活动体现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

#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资格性文件封面**

**本**

## 资格性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 年 月 日**

## 一、报价声明

四川省戒毒管理局：

根据贵单位询价邀请函“，项目编号“”项目采购，我方自愿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询价活动。为此，我方向贵单位作如下保证：

1、我方将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规规定。

2、我方已认真阅读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对本次采购将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且不恶意报价（明显高于市场价格或者低于成本价）。

3、我方接受供应商须知的各项要求，自行承担所有与参与本次询价采购活动有关的费用，承诺其在报价有效期限内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4、本声明同时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性质。授权代表受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委托，为我方参与询价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5、我方同意按照贵单位的要求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并确保其真实性和合法性，如提供不齐，责任自负。

6、**本次询价，我方询价有效期为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询价之日后90天。**

与本次询价有关的正式通讯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授权代表签字（被授权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相关证明文件格式

**2-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本人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就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编号为（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项目名称）询价项目的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应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2、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3、身份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本采购项目询价的，仅须出具此证明书。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点）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与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与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编号为（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项目名称）询价项目的报价、签订合同以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授权代表签字（被授权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应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2、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3、身份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参加本采购项目询价的，仅须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三、承诺函**

\_\_\_\_\_\_\_\_\_\_\_\_\_\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响应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报价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 期：XXXX。

**四、供应商和响应产品其他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第四章相关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有格式要求的从其要求，无格式要求的格式自拟。

**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封面**

**本**

## 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 年 月 日**

## 一、报价函

\_\_\_\_\_\_\_\_\_\_\_\_\_\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询价通知书，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报价。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报价的有关事宜。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

2、一旦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U盘）1份。

4、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询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5、本次询价，我方询价有效期为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询价之日后90天**。**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报价合计（万元）： 大写：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 三、供应商单位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 三、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设备）名称 | 采购文件要求 | 所提供产品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供应商必须把采购项目的全部技术要求列入此表。

2．按照采购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 四、商务应答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要求 | 应答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须按照第五章的商务要求据实填写（应答中可注明是否响应，也可注明正、负或无偏离），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 五、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常住地 |
|
| 管  理  人  员 |  |  |  |  |
|  |  |  |  |
|  |  |  |  |
| 技  术  人  员 |  |  |  |  |
|  |  |  |  |
|  |  |  |  |
| 售后  服务  人员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 六、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及服务，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供应商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格式自拟）**

## 最终报价表

一、关于报价表的说明：

1、报价表不需要封装在响应文件中；

2、报价表是在通过相关评审后，向评审委员会单独密封递交的文件，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3、报价表可以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最后报价时手工填写；

4、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的，不能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5、报价表里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报价将作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二、报价表格式：

**最 终 报 价 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采购应答总价 |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大写：** |
| 备注 |  |

**注：1、采购应答总价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第七章供应商响应文件要求、询价程序和成交标准、询价工作纪律及注意事项

一、**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按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资格性响应文件

包括报价声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报价则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报价则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承诺书以及其他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包括报价函、技术响应表、商务应答表等。

**响应文件签章、装订、封面及外层密封袋的标注等见供应商须知。**

二、**询价程序和成交标准：**

1. 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人组织评审委员会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确定邀请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资格审查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性审查。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资格性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发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为资格性检查不合格：

1.1.1 不具备询价通知书中规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1.1.2 报价人未提交报价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报价保证金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1.1.3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1.1.4 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1.2 符合性审查。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发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为符合性检查不合格：

1.2.1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1.2.2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

1.2.3 技术、服务应答内容没有完全响应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的；

1.2.4询价通知书有明确要求，但响应文件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与询价通知书要求不一致的；

1.2.5报价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的价格标底的；

1.2.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3评审委员会资格审查结束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资格审查报告，确定参加询价的供应商名单。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评审委员会应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1.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评审委员会出具的资格审查报告后，当场向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宣布通过及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单，并将未通过的原因告知供应商。

确定参加报价的供应商数量采用合格数量制，即评审委员会对各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凡符合本询价通知书规定,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均进入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2. 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询价采购活动终止。

3. 评审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作出，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已经提供授权书、身份证明的，可以不再提供。

4.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

4.1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4.1.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1.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若提供虚假《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予以认定。

4.2失信企业报价加成

4.2.1对记入诚信档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10%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供应商报价评审。供应商失信行为惩戒可以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4.2.2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文件中进行承诺。

5.供应商进行报价，应当在评审室外填写报价单，密封递交采购执行机构工作人员，由采购执行机构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递交评审委员会。采购执行机构工作人员不能拆封供应商报价单。

供应商报价单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报价单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6.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优于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不能以此作为高价成交的依据，评审委员会也不能接受其高价成交。

7. 询价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失败：

（一）参加本节规定的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参加本节规定的报价的供应商均被淘汰的；

（三）询价结束，供应商响应文件均不能满足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

（四）供应商报价均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

（五）其他无法继续开展询价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8.供应商报价结束后，评审委员会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选取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供应商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委员会组织供应商抽签确定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

本项目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9.询价工作注意事项

9.1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审委员会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9.2凡违反询价规则、不按时领取成交通知签定合同和履约中有违约行为的，将按有关规定给予不退还保证金、纳入不良行为记录、一定时期禁入和通报等处理。

**三、成交结果**

1、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公示。

2、评审结束后，供应商若对本项目有任何异议，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于知道或者应当知道评审结果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书面质疑函（须列明质疑事项、理由及事实根据，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于收到书面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处理答复。不提交的视为无异议,逾期提交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质疑供应商对答复不满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期限内未作答复，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未通知暂停采购活动的，采购活动可正常进行。

3、供应商有权在规定时间内对评标结果进行投诉或提出质疑，但需对投诉或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4、成交通知书

（1）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出现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代理机构将撤消成交通知书。

1）提供虚假材料、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谋取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而谋取成交的；

3）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谋取成交的；

4）通过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的；

5）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

6）监管部门查实采购过程中存在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违纪行的。

（4）如果成交通知书被撤消之后，则视情况进行如下处理：

1）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重新组织询价；

2）与排位在该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候选成交人签订采购合同；

3）按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批准的其他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5、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驳回质疑书而不予签收，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1）一年内三次以上质疑或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2）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

# 第八章合同主要条款

（参考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2018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询价通知书》、乙方的《报价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询价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合同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品名 | 规格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总价  （万元） | 随机  配件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即RMB￥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4、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0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且最迟应在合同签署生效后30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10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使用期间为60日；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5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询价通知书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报价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完成后10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操作流程图、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作为违约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五、付款方式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接到乙方提交的票据凭证资料以及乙方缴纳合同履约保证金票据后，按照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全款的方式在规定的时间支付并结清价款。

2、合同履约保证金：在货物验收合格满后，乙方凭甲方出具的《质量验收合格证明书》办理履约保证金退款手续；

3、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两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响应到场，48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3、其他未尽条款按乙方响应文件方案中的售后服务方案执行。

##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三 /日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60日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三/日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60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十日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除退还货款外还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